

证券代码：000061

证券简称：农产品

公告编号：2017-11

深圳市农产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长沙公司公开挂牌转让其 全资子公司绿色金典公司 100%股权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长沙公司公开挂牌转让其全资子公司绿色金典公司 100%股权的基本情况

深圳市农产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同意控股子公司长沙公司公开挂牌转让其全资子公司绿色金典公司 100%股权的议案》，同意控股子公司长沙马王堆农产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沙公司”）通过“100%股权转让+债权转让”的整体转让方式，严格按照国有产权变动规定，经具有证券、期货从业资质的审计机构清产核资专项审计、委托具有证券、期货从业资质的评估机构进行资产评估，以不低于评估价作为挂牌底价，委托深圳联合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转让持有的湖南绿色金典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绿色金典公司”）100%股权。董事会授权管理层履行资产评估、挂牌等相关程序，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具体详见公司于2016年8月30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公司公告）

2017年1月17日，长沙公司委托深圳联合产权交易所将“湖南

绿色金典投资有限公司 100%股权及 14,774.64 万元债权”公开挂牌转让，挂牌价格为 18,699.9 万元（其中 100%股权挂牌价为 3,925.26 万元，其余 14,774.64 万元为债权转让款）。（具体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1 月 18 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公司公告）

二、进展情况

经深圳联合产权交易所履行公开挂牌征集投资者等相关程序后，最终，湖南望新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南望新公司”）被确认为该项目的受让方，绿色金典公司 100%股权成交金额为 3,925.26 万元，债权转让金额为 14,774.64 万元。2017 年 2 月 17 日，长沙公司和湖南望新公司共同签订了《湖南绿色金典投资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以下简称“《股权转让协议》”）。

根据《股权转让协议》约定，湖南望新公司应于《股权转让协议》签订后 7 个工作日内全额支付本次股权转让价款及债权转让款，且本次交易中湖南望新公司支付的款项应优先视为债权转让款。在上述股权和债权转让款项全部支付后的 30 个工作日内，双方将完成绿色金典公司股东名册变更、公司证照移交和标的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三、受让方的基本情况

- 1、企业名称：湖南望新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2、企业性质：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 3、成立时间：1998 年 08 月 07 日

4、注册地：长沙经济技术开发区星沙北路 2 号

5、法定代表人：郭卫峰

6、注册资本：人民币 31,451.50 万元

7、经营范围：房屋建筑工程、市政公用工程、水利水电工程、机电安装工程、公路工程、电力工程、铁路工程施工总承包，建筑装饰装修工程、建筑幕墙工程、消防设施工程、钢结构工程、城市与道路照明工程、起重设备安装工程专业承包工程，文物保护工程施工，建筑工人职业培训。（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同意控股子公司长沙公司公开挂牌转让其全资子公司绿色金典公司 100%股权旨在支持长沙公司发展，更好地服务公司战略。本事项对公司 2017 年度利润总额影响约为人民币 2,950 万元（最终以审计结果为准）。

公司将根据本事项进展情况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农产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七年二月二十一日